

那些顺藤摸瓜的奇妙旅程

□宋尾

有一件事我常对朋友们坦白，并不感到难为情，那就是，16岁前，我就把琼瑶所有的书都读完了。我还读了金庸的全部小说，包括古龙——至少两遍。

那是上世纪80年代，县城假书伪书盛行，书摊老板都不怎么识字，我便成了他们的“验书机”，经我几眼，就能鉴别真伪，因我看得太多了。看书是会上瘾的，就像现在的孩子玩手机游戏一样。最疯狂的一次，是个寒冬，我昼夜卧床，一口气读完整套陈青云的武侠小说，共11册。

事实上，读书就是一个动词。如果你不“读”，故事是不会走向你的，你也很难走入更广阔的陌生世界。

30年前，读书还是一件比较奢侈的事。有几个小故事，我觉得可以跟朋友们分享。

第一个，是我的前领导、资深媒体人傅小渝老师的经历。1978年初春，有一天他偶然听说，翌日新华书店要上架一批文学名著，数量不多。这个消息就像电流把他击中。他很兴奋，准备第二天早起就去，后冷静下来想了想，估计这个信息已传开了，于是决定，宜早不宜迟，当夜前往——先去占个前排位置。等他到了才发现，带着棉大衣、小板凳等一应装备的读者已排成长龙。还算幸运，熬一夜之后，他终于轮上号，抢到了一本《欧·亨利小说选》。他这样形容捧着书走出书店那一刻的感受：“热泪盈眶地望着天空，阳光倾泻下来，像一道金色瀑布在眼前跌宕。”

另一个故事发生在上世纪90年代初，我的邻居周敬东，当时在陕西读大学。有一天，他去西安逛书店，发现一套周伦佑主编的《后现代主义经典丛书》，顿时“两眼放光”，心神俱荡，向店员央求：你先莫卖，等我，马上回来。随即拔腿就走，急速回校，四处拆借，凑了200多元“巨款”。跨上自行车，星夜驰行，赶在书店营业前，他早早守在门口——好在，那套书完完整整留在那儿，没被人买走任何一本。可以想象，他带着书返回时是怎样的愉悦充盈。20年后，这套书被我“借”走，它们此刻就放在我的书架上，每一本书里都画满了细密、潦草的批注，是他饥渴的见证。

所以，那个时代，在很大程度上，阅读的动力来自匮乏——对超出自身视野和见识的渴望。

回头再说，为什么我疯狂地读琼瑶、金庸、古龙？真实答案是，这就是我能接触到的最好的书了。那时，我并不知道世上有海

明威、詹姆斯·乔伊斯、威廉·福克纳，陀思妥耶夫斯基和托尔斯泰，更不晓得从哪儿去认识他们。

实际上，琼瑶的书让我最为心旌荡漾的，并非爱情，我一个小孩懂得啥爱情，而是猛不丁从故事里流泻出的诗词，语文书上没有，老师也不曾讲的。比如“珠帘卷，暮云愁。垂杨暗锁青楼，烟雨濛濛如画，轻风吹旋收”；又如“庭院深深深几许，杨柳堆烟，帘幕无重数”。说不清道不明地将我彻底打开的一种舒服。心里极喜欢，莫名喜欢，就是不知道为何喜欢。

很久后我才知道，她每个书名都是从宋词里抽取的。我那时就开始模仿，写了许多拙劣的自己也知其意的东西。初二时，在琼瑶书里我忽然发现了一首十四行诗，原诗自然早忘了，但那种给我的冲击、战栗，迄今不曾完全散去。现在我仍记得，诗的每节最后都是那句：“万事万物，万事万物，都让我想起你不由自主。”

从那时起，我开始有意寻找诗的影子。最终在新华书店柜台上发现了那些杂志：《诗刊》《诗歌报》《诗潮》……没有一个人告诉我该去哪儿得到诗的教育，但我自己就做到了。因为，阅读就是一段顺藤摸瓜的奇妙旅程。要是没有这一连串的启发，我可能也不会在此后成为一个诗人。

有人问，我又当不作家，读那么多书有什么用？我是这样想的，阅读是一件学会便不可能遗忘的终生技艺，跟游泳、骑车甚至呼吸一样，它会成为一种本能。而充分、持续的阅读，一定会在深层次上改善你、修正你，使你成为一个更好的人。就好比咱们吃了那么多包子并不是为了成为包子，而是成为自己。阅读的习惯，至少会让你拥有一种艺术的、审美的文学人格，让你拥有在现实世界里游刃有余而不至于轻易被现实淹没的能力，那是让你不低俗于世俗的一种珍贵的东西，比如天真、善良，热情和好奇心。

现在我还保持每天阅读的习惯。那些读过的文字看似就像烟雾消融在空气中，似乎完全没有存留，但它们经过了，必然留下一些你未必能意识到的虫洞和沉淀。

那是一种深沉的滋养，滋养总是缓慢又难以看见的。可不意味它们并不存在。我觉得，某些时候，某种特定时间，那些影响就出现了。

就像你孤身走在漫漫深夜，忽然见到了萤火虫，不多，寥寥几只，但有那点点亮星为你照明，足够了。

我与阅读

人间最美四月天，最是书香能致远。我们总是难以忘怀成长路上的一本本好书的相伴和滋养，那熬夜排队买到一本经典的狂喜、那叛逆青春里一本好书的慰藉、那阅读之后与人分享的幸福……本期《两江潮》，我们邀请了5位作者，讲述“我与阅读”的故事。这些故事里，有你、有我，也有他，有我们在阅读中成长的足迹。

——编者

在青春里遇见伍尔夫

□袁野

夏日将至，该蓬勃的，都已欣欣然而。很多流逝的时光都在岁月里沉寂着。我喜欢在阳光很好的午后，坐在窗前，循着成长与岁月的轨迹，一支笔对一张纸地倾诉。这时，我总会想起那一场与青春相伴的阅读。

30多年前，当我还是一个叛逆而略带忧郁的师范生时，在一个燥热难耐的夏季夜晚，我敲开了文学课老师的宿舍门。或许当时的我只是急于逃离一堂石膏写生课，异乡求学的孤独，专业基础没有同班同学扎实，让我总想逃避一些事情。那个刚刚从中文系毕业的文学课老师，那个蓄着短发比我大不了几岁的女老师，她的宿舍成了我的小小避风港。

我进去的时候，她和另一个女老师正在讨论着一个叫伍尔夫的作家，为了不让自己的突然到访显得唐突，我顺手抓起桌上摆放着的伍尔夫的小说。

在此之前，我算不上勤奋好学的学生，我的阅读范围也仅仅局限于课本。对于刚刚初中毕业的我来说，伍尔夫文字里那些对于人性的思索，是我无法企及的深度。

那天，我读到的是伍尔夫的短篇小说《墙上的斑点》。第一次读伍尔夫，我仿佛一下被“电”住了——多么天马行空任由驰骋的想象！小说讲述了“我”在墙上发现一个斑点，并由这个斑点延伸出了无数



我的“非正经”阅读

□杨志

不知道该怎么形容自己关于读书的行为，姑且定义为“非正经”阅读吧——不是假正经，而是介于正经和不正经之间。这个“非正经”，我是就认真程度、花费时间、读书方式而言，当然不是指书的内容。

小时候，我婆婆总说我：“一天读点要要书，不认真。”

我是个有些懒惰的人，哪怕是极喜欢读书，却也总是懈怠。一本书常常需要几个月才能读完，哪怕是字很少的诗集，也常需好几周时间。

吴佳骏老师的《小魂灵》，我历时近一年才看完。这是一部关于小魂灵的生命史和精神史，是一部关于尊严、梦想和慈爱的交响曲，书写的是乡村小魂灵，反映的却是大情怀。书中的文字充满诗意，将悲悯和坚强渲染到极致，读罢让人敬佩这些小魂灵——村里的每一个人，每一只动物和每一株植物，以及每一处悬崖、每一缕风和每一次日出日落。

奔忙于乡间的赤脚医生父亲，煮面条最好吃的勤劳母亲，苦等再也不会回来的儿子的邻居老奶奶……都给我留下了刻在骨头上的印象。作为农村留守儿童长大的我，现如今又在远离家乡的地方工作生活，书里的这些

□余启红

我是靠读书改变命运的。如果不读书，考不上大学，我或许会和祖祖辈辈一样，辛苦劳作在田土里；或许会和院子里绝大多数同龄人一样，像候鸟一样四处漂泊。

小学四五年级时，我读到了《铁道游击队》《燃烧的记忆》，阅读的兴趣被就此点燃，一发不可收拾。

为了订阅《中国少年报》，在乡场老街上，我拽着妈妈的衣角将她从街上街捧到街下，从街缠到上街；初中时，我从一周一块五的生活费中挤出一块四来买书，用生活的清苦换来读书的快乐；读大学时，我忍受着武汉凛冽的风雪和难耐的酷暑，把多半时间泡在图书馆里。

大学毕业，我来到一个只有3000多户籍人口的高海拔乡政府工作，凭借阅读的积累，我撰写了大量新闻、散文及专题研究调研

联想。

我那亦师亦友的文学课老师告诉我，作者那些看似摸不到一点思路的联想，其实是历史文明，是艺术，是人类的瑰宝。一个斑点，引起了作者那么绚丽的联想，这就是艺术的奇特。

不久后，我读到了第二本伍尔夫的作品《一间自己的房间》。“女生靠自己，或许不会更轻松，但一定会更自由。”这是伍尔夫写在扉页上的话。她书中那些至理名言，我至今仍记忆犹新。

伍尔夫，对于年少叛逆且孤僻的我来说意味着什么？

今天，人们津津乐道于伍尔夫那天才般的想象绝非平凡心灵的产物。可是谁又知道，她的作品曾经给一个孤独敏感的少女带去慰藉和鼓励。

当时在师范绘画专业学习的我，没有任何美术基础，课业的压力，让我喘不过气来。我不敢将这一切告诉远方的父母。那段时间，我正经历着自卑带来的精神折磨，我总是不敢在老师集体评阅作业时交上我的石膏素描，也总是等到画室里的同学所剩无几时才开始练习。

然而，就在不经意间，我读到了伍尔夫，这个从童年就遭受着不幸、一生都在与精神疾病抗争的女性，却拥有着无比瑰丽的想象力。在她的故事里，不相信衰老，只相信人们永恒变换着朝向太阳的角度，这是她的乐观主义。

在未来无数个想要放弃绘画、阅读和写作的时候，我的脑海里总会浮现出那个酷热的夏季夜晚如痴如醉的阅读场景。那个夜晚，我第一次体会到阅读给心灵带来的愉悦，甚至忘记了炎热。

那些流逝的青春岁月，因为阅读留下的印痕充盈着我此后的人生。我感恩于那时与伍尔夫的相遇，她教会我：一切都等着你去探索，攥紧你手中的火炬，首先照亮自己的灵魂，发现其中的深刻与肤浅、虚荣与慷慨，认清自己的意义，无论你美或平凡。

氛围，实则却很少翻阅。幸运的是，电子读物出现了，这完全就是为我这样的人设计的。我那内存64G的手机，常常因内存不足死机，却下载了“微信读书”“红岩”“星星”“掌阅”“帆书”等多个读书App。我看了很多小说、散文、诗歌，后来眼睛不太好了，又选择了听书。

每次做饭，洗碗，洗衣服，擦家具，拖地，还有在阳台上种花浇花，给多肉拔枯叶时，我都习惯性地打开听书的App。

唐诗宋词是最吸引我的。因此我分别学习了北京师范大学教授康震讲授的《唐诗词的风骨气韵》、北京大学教授晓鸣音讲授的《唐诗词的艺术魅力》等等。教授们以诗论人，以人论诗，由史言诗，借诗读史，把历史的情怀与个人的际遇融汇在诗词之中，让我受益匪浅。有时没听清楚，或者遇到没有学过的诗词，我都必须停下手中的活儿，倒回去重新听。

工作烦闷，生活压抑，心里焦虑时，听听书，我会平静许多；晚上失眠睡不着，听听书，我也可以慢慢进入梦乡，颇有些“风翻书页听哪页”的境界。

这样的“非正经”阅读，悄无声息地滋养着我的生活。我想，读书，本就没有正经、非正经之说，只要我们从中有所收获，就是最适合自己的阅读。

寻觅与分享的快乐

□强斐

这一年多来，我踏上了一条不寻常的路：以“淘书物语”为名，用短视频的方式，在抖音、腾讯视频以及小红书上，寻觅、分享那些曾触动我心灵的经典之作。我想通过两三分种的影视语言，为这快餐阅读时代里的读者，带去一丝书香的慰藉。

刚开始时，我不过是个“小白”，对着镜头生涩地讲述。一遍、两遍、三遍……校正镜效果，寻找流畅的影视语言。

短视频和写书评完全不一样，和人文类的纪录片也不一样，它必须开口即锁住网友的兴趣，预防三秒钟被划走。

为此我专门研究了小红书、抖音上的大流量账号，它们有些画面看上去很简洁，其实造景、用光极其讲究。我也曾向一些专业人士请教，力求做到独特、有价值。

随着时间的推移，我越来越注重每一个短视频的细节，从文案推敲到音乐到剪辑，力求简洁、优雅、干净。每一次制作短视频，都是一次与深度阅读的对话，也是一份深入浅出的影视表达。

在制作视频的过程中，我深知内容为王。如何在众多读书账号中脱颖而出，展现自己的稀缺性？我开始尝试从不同的角度解读经典，用作者的视野去探寻那些被忽视的细节。

比如，在解读《骆驼祥子》时，我结合女儿的阅读体验，从祥子的失败中挖掘出人性的复杂与社会的时代性。这个视频意外地受到了许多语文老师关注和好评。

《西游记》是我反反复复阅读的经典，也经常被许多鲜为人知的细节打动。我告诉大家，孙悟空并非我们在影视作品中看到的古怪精灵的形象，他其实是一个复杂而多面的角色，身上既有插科打诨的幽默，也有哲理性的思考。

当然，除了中国的古典文学，现当代名著，我的“淘书物语”里也有对外国文学的推荐，比如《在自己的房间里旅行》这本书。此书虽小众，却蕴含深意。我精心准

备文案，赴朝天门码头拍摄，欲将重庆之韵，融入其中。时值冬日，江风凛冽，寒气逼人，然而我心中却燃烧着阅读的火焰。时不时的，我身后有轮船鸣笛驶过。长江之波，宛如书海之涛，我孤独漂泊其中，寻觅共鸣之情。

除夕，是团圆之际，亦是心灵自省之时。我怀揣希望，推出这一期视频，然时值佳节，众人皆忙于欢庆，视频的点击，寥寥无几，我心中难免失落。但是，奇迹总在不经意间降临，一月之后，这段视频竟在小红书与抖音上的浏览量持续增长，令人欣喜。细思之，深度阅读之光，终会闪耀。

在这快节奏的时代，深度阅读稀缺，却又不可或缺。或许，影视化的语言，是另一条探索之路。

随着“淘书物语”影响力的逐渐扩大，我也陆续接到了一些学校的讲座邀请。我告诉孩子们，阅读是一种思考、一种体验，而非盲目追随。阅读，是影响我们一生的重要的私事。

春风料峭的一天，我在抖音上推出了一条短视频《今天，我写了一首诗》，朗诵自己写的诗歌《早晨，我把雨水也喜欢过了》。当天夜里，我收到一条留言：“夜晚，我刷了多少个小时的抖音，刷到了一首诗，评论区里，我那么孤独，好像你反复吟诵的雨，一瞬间有了永恒的寂寞。”

仿佛是灵魂对着灵魂诉说，多么寂寞，又多么坚持。隔着手机，在虚拟世界里，用文学照亮彼此的生命，给予光亮，我感受到了价值。

其实，每一个自媒体人都有流量焦虑，我也曾为点击率上不去而焦虑。但我始终认为，做阅读视频是一种个性化的文化输出，勇敢地表达自我，能影响一些人爱上经典阅读，走近文学，就已是大功一件，不问东西。

我的淘书物语，就像一座桥梁，连接着我和每一个热爱阅读的灵魂；传递着书香气息，我也收获着无尽的感动和启示。